2022年海口市医疗保健局

单位预算

目录

1. 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这部分内容）
4. 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2022年（单位）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12.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3.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2022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7. 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概况
18. 主要职能
19. 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安全保卫及后勤保障等日常工作；
20. 承担信访、保密、财务资产、政府信息公开及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等工作；
21. 承担人事管理、机构编制、队伍建设、人才、群团等工作以及党风廉政和反腐败工作；
22. 负责综合性文件起草，制定内部管理规章制度和工作计划；
23. 贯彻执行国家和海南省有关干部保健工作的方针、政策，制定全市干部保健工作的规章制度、保健方案、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24. 负责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有关干部医疗管理工作。
25.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

海口市医疗保健局2022年度单位内设机构：

（一）综合科

（二）保健科

第二部分 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2022年（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2022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25.87万元。其中，收入总计125.87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125.87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125.87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5.87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25.8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7.06万元，主要是减少经费，开源节流。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25.87万元，占100%；外交（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项）支出2022年预算数为10.1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11万元，主要是单位在职人员于2021年10月份增加一人，相应增加人员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1.6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02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数量不变，提高了预算精确度。

3.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事务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94.4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72万元，主要是精简预算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5.4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59万元，主要是上一年度单位在职人员增加1人相应增加人员支出预算。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6.1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95万元，主要是精简预算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0.6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7万元，主要是上一年度单位在职人员增加1人相应增加人员支出预算。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7.3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14万元，主要是精简预算支出。

三、关于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125.8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0.2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商品服务费、其他交通费、医疗补助费等;

公用经费15.6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培训费、差旅费、维护（修）费、工会经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5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包括：无此项编制预算。根据0（如外事部门等）安排的2022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出国（境）团组主要包括：1.0团组：目的地为0，人数为0人，天数为0天，主要任务为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3.5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包括：公务车经费预算核定数额不变。公务车保有量1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计划接待0批0人。主要原因包括：无此项编制预算。

（二）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持平的主要原因包括：无此项编制预算。根据0（如外事部门等）安排的2022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组0次，出国（境）0人。出国（境）团组主要包括：1.0团组：目的地为0，人数为0人，天数为0天，主要任务为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包括：无此项编制预算。公务车保有量0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包括：无此项编制预算。计划接待0批0人。

五、关于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0万元，主要是无此项编制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运输（项）2022年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0万元，主要是无此项预算编制。

2.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离堆贮存（项）2022年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0万元，主要是无此项预算编制。

六、关于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2022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2022年收支总预算125.87万元。

七、关于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2022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2022年收入预算125.87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经费拨款收入125.87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项收入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7.06万元，主要是精简单位预算支出。

八、关于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2022年支出预算125.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5.87万元，占10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7.06万元，主要是精简单位预算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说明）

2022年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4.82万元。一是商品服务支出13.62万元，其中包含办公费2.8万元，手续费0.1万元，邮电费0.6万元，差旅费0.6万元，维修费0.1万元，培训费1.29万元，委托业务费0.6万元，工会经费1.23万元，公务车运行维护费3.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8万元；二是资本性支出办公设备购置费1.2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海口市医疗保健局（单位）本级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